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KANG BIO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2**)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Anselme Limited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完成買賣協議及要約(「聯合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擎天資本有限公司,獲發牌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法團,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要約及要約之接納情況向獨立董事委員會、要約股東及要約購股權持有人提供意見。該委任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有關要約之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及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函件將載於綜合文件內並適時寄發予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對彼等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玉靜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玉靜女士、張春光先生及潘禮賢先生;非執行董 事為卜素博士及徐明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國輝博士、王亞純女士及徐 永得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uakangbiomedical.com。